

证券代码：300582

证券简称：英飞特

公告编号：2018-016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管增持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管增持计划完成暨继续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号），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戴尚镛先生（以下简称“增持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维持资本市场稳定，增强公司投资者信心，计划自2018年1月31日起的未来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从二级市场上择机增持不低于60万股公司股份。

近日接到增持人的通知，其已于2018年1月31日、2月1日、2月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完成该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合计1,026,710股，不低于60万股，符合增持人作出的增持承诺。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及增持实施情况

1、增持人：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戴尚镛先生

2、本次增持情况如下：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金额（元）	增持数量（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集中竞价	2018.01.31	2,881,309.15	209,855	13.978	0.104
集中竞价	2018.02.01	4,622,712.80	333,505	13.861	0.164

集中竞价	2018.02.05	7,220,765.65	483,350	14.939	0.239
------	------------	--------------	---------	--------	-------

3、增持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增持前，增持人共持有公司股份2,461,8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15%，其中直接持有公司210,000股（因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获得），通过杭州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251,824股。本次增持后，增持人共持有公司股份3,488,5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22%，其中直接持有公司1,236,710股，通过杭州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251,824股。

二、其他说明

1、增持人增持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所作各项承诺，在增持后六个月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增持人的增持计划已履行完毕。

三、其他事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增持人表示不排除未来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公司将持续关注该增持人的股份变动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6 日